

关于做好 2026 届硕士研究生 毕业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，严把研究生培养质量“出口关”，按照《陕西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管理规定》（陕中医规范〔2025〕20号）第三十八条“硕士研究生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，修满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，完成学术研究训练或者专业实践训练，通过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答辩，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，准予毕业”要求，各研究生培养单位需认真审核研究生毕业资格，组织学生本人认真核对毕业信息（是否与招生时信息一致，核对后签字确认）。于6月10日前将2026届拟毕业研究生情况、拟毕业研究生信息确认表和延期毕业研究生名单纸质版（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）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，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。数据报送模板见附件。

联系人：鲁莎 张欢

联系电话：029-38183975

邮箱：yjsc2005@163.com

- 附件：
1. 2026 届拟毕业研究生名单
 2. 2026 届拟毕业研究生信息确认表
 3. 2026 届延期毕业研究生名单
 4. 延期毕业申请表

陕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

2026 年 5 月 28 日

